辽書三

BERKELEY
LIBRAR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七十丈

Carpenter

論兩司合行職務事宜

我國家雖設兩司實未嘗深究古昔官制只是依倣名目故職責不明為弊無窮盱謂臺閣規例多無意義有若盱謂非禮之禮非義之義而至於兩司真箇職責初不能討論分任可勝歎哉

試以憲府言之此即古之御史也御史之任自古以来不但主在京臺務而已秦漢盱謂監郡國唐宋盱謂行院御史並皆督察京外事務在京則為監察在外則為巡按內而肅政飭法外而廉問刺舉試以諫院言之此即古之諫議也自唐宋以来諫院亦有六

參倚齋藏

東259310

房凡係各部事務使之稽查糾掄課覈清理兩司之
任豈不緊重矣乎
我國則不然諫院則論事之外別無旺事憲府則付
以伸寃禁濫等事而至於內外事務並無督理之責
凡百庶政一任其頹闌稽滯曾不得以糾察檢劾此
非職制不明之致乎
以即今御史言之此真憲府之責而憲官既小監察
則名雖曰殿院實不以臺官備數便成冗官竟至減
省至於出送御史則別擇文臣而送之此豈可得以
常常出送者耶且御史之任奚但廉察外官而止哉

試以京外言之內而金穀繁難事務衙門外而州府以下凡係守令之治否刑名之辨覈倉庫之查盤案卷之勘正軍伍之清核緊重事理莫非御史之責也凡御史之出送亦有事端凡係追問審理等重事本府並具事由疏請點差奉命密出倅訪代巡有若即今按覈之行事畢歸府復理京臺之務而往還並有程期回院亦有考覈然後外方方有畏憚每恐御史之不意出沒御史亦憚考察之典其所糾劾不敢不明據實迹以免溺職之責矣

今則不然京衙門之錢糧消融莫敢何問刑獄淹延

參倚齋藏

莫敢糾督貢人給價唯視請囑昉納那移任意旷欲甚至於軍門行伍老殘居半姑息相承無人究詰外官之有勢力者串通京堂肆為不法或以軽價斤賣還穀或以錢布代納大同偷窃剩利沽譽封已宰相親戚下至胥儓從中牟利寔繁其徒私貸錢貨終不辦納耗泄日甚國儲捋然果有巡視臺官查盤鉤校據實論劾以寘重典之規則其何敢恣意為非一至於此哉

以卽今憲府職事言之旷重只在言責憲府既是風紀之司則豈但主言責而止耶旷謂風紀者持綱挈

紀肅清刑政督察奸弊剔釐耗蠹必使百司羣吏洗
手奉職之謂也今若分管京外府曹諸道另成憲綱
俾主糾覈之任則凡干事務必有清理之效姑論其
大綱如左今以京外衙門分巡帶管之制言之凡係
各衙門文卷案宗並令臺官分道管理照刷清覈令
其衙門即吏具報事目以憑查閱若有獄訟之淹滯
刑名之違錯錢糧之消融賦役之不均者依律究治
逞者舉行錯者改正隱沒者抉剔其奸弊明白立案
催督結絕可矣此外金穀衙門亦各有一年應用錢
糧程額果若有查盤叩算巡視點察之法則那移名

參倚齋藏

目花消蠹竊之習亦豈至於肆行無憚乎
試以廉問事宜言之御史之任豈但在於廉問守令
治否而止耶不治守令所當拿問查覈隨所犯之輕
重虛實而處之安得以御史封庫輒行罷黜耶守令
就理雖有白脫之人未免落職而御史則安然自如
小無責罰揆以事理豈非無據之甚者乎
荅曰然則御史廉問何以為之荅曰御史出送之規
當有成例定式疏請點差奉旨密出或潛行出沒然
後上任或直為上任然後間間潛行佯訪而凡有告
訐田民錢糧詞訟等事御史受狀置立文簿編成字

號鼓與所在官司立限追問明白就令具由回報或
事係地方官員不法貪贓編充徭役放冨差貧决絶
訟獄屈法徇私等情弊百姓称以寃枉事情者御史
並於潛行之際倅訪虛實按臨本縣查勘文簿得其
真贓實犯然後具實啓聞以請罪罰至於軍器所需
庫儲錢糧之屬亦須不意查盤則為守令者方有畏
法奉公之效而廉問之舉庶免無實之歸矣
或曰御史若有上任之規則當有察院駐着處矣荅
曰何處客舍不可為御史之行院乎或曰御史既留
一處則潛行倅訪之際列邑豈不預知乎荅曰御史

參倚齋藏

元無緊切期限職事閉門深卧或出或留一任其意則各邑安能每每預知乎

御史畢巡回京並宜開造行事文冊以為憑驗之地

今試論其文冊格式

善治官員雖或列薦不當張皇濫雜猥薦多官只許一道薦其治最官員數三人而並令指摘旹行實事若干條件明白開報不許鋪張浮虛徒增浣詆薦舉

御史及被薦官員兩銓並為記錄文冊脫或被薦之人顯犯賍污等重罪則本曹帶管臺臣查劾薦主銓曹量請照本人減罪幾等施以降黜之罰勿論久近

畫一舉行可矣

舉薦之外亦當有禮待旌異官員雖其政績無甚赫
赫之譽要之守法奉公操履足稱恂愼無華安靜不
撓賦稅催科不至拖欠公私過名無盱罣掛者亦須
褒稱數三員政事實績以示奬厲屬累次被旌之後亦
許優處於遷陞之際其外平常官員並令列名開報
可矣

以糾劾刺舉言之凡係文武職官果有汚濫不職之
流並須指摘實事明白開錄查勘盱犯並有顯迹然
後御史方免廉問不實之罪果若行查白脫都無實

事則御史亦難免奪俸降級之罰矣
以戒餙職官之道言之行治雖無顯疵或文書失錯
或刑杖差過或用律不當或微僇可警者並宜提問
邑吏畧示警厲仍將本事條件節畧開錄可矣
以查理倉庫錢糧言之舊管新收開除實數果有官
吏那移情弊嚴加究治開載本事可矣
以審理罪囚言之本邑官員理刑衙門如有處決不
公失出失入者並須親自按問卞駁其原擬罪名申
呈刑曹可矣
以贓罰贖徵之類言之設使官員果有侵盜情弊所

當囚其家僮督徵原數以入公庫豈可以官貲之故徒罪下吏而止耶以徒流徙邊等罪名言之監司任意用律實涉無謂本道理刑官員昕當擬罪申呈刑曹或依律敲配或援例徵贖置之公庫以備公用可矣今則不然收贖之物全歸於監司之私用事之無據莫此為甚御史當於按臨之際並宜清查其實徵數目官吏之侵盜與否明白開報可矣

凡陂塘堤堰溪澗等處督令本邑查勘審視如有水道決溢湮塞沙壓水隘者務令督率本處坊里人丁修築疏通於農閒時月近炭地方亦不許流民之燒

參倚齋藏

畬山田橋梁道路亦令修治以便往行仍令本邑一一開報御史出巡時如或執頒則嚴刑該吏且舉本官申呈户曹置之於過名記錄中以為前頭考滿時參考之地可矣

以荒閑田土言之亦令州縣多方經畫召民開墾仍將任內開荒田畝申報户曹出巡佚訪之際如或可堪耕種之地一任陳廢而州縣有司慢忽朝命不肯悉心勸課農桑者亦宜指實參劾可矣

以督捕盜賊言之如或州縣官員厭惡治盜不肯用心譏捕以致盜窃肆行者並宜指實糾劾如係盜口

供出幾名久未跟捕者並令開報名數督令刻期追捕以為肅清奸盜之地如或無識武官庸暗守宰違法用刑不準律文以致失出失入濫酷擾民者亦宜侔訪躬親審理據實開報其罪狀及一道刑獄審理時卞晰幾名勘罪幾名已擒強盜幾名督捕幾名可矣

以土豪奸吏之類言之侔訪得實勘正罪犯一一開錄可矣

以係官屋宇之類言之如或任其頹毀漫不修補者亦令修輯開報過名置之記錄文冊可矣

參倚齋藏

以帳籍磨對徭役編充等事言之如或任其下吏之
旷為懶惰昏劣不能躬自檢督以致丁口之隱漏出
役之不均者並宜查閱文冊劃即是正仍以枚舉本
事開報可矣
以檢踏灾傷言之或任便高卧不自履畝違法出送
書員或沽恩要譽猥濫報灾者並宜佚訪查勘仍據
踏灾不實之律計畝勘罪之典開報請罪可矣
此皆御史不可不勤加採訪以佚國家委寄代巡之
意者也此係大綱而餘外條件並宜討論講究以成
式例俾令御史盡心賛察矣今之旷謂書啟沒實無

比御史職責豈可如此虛浪而止乎

或曰憲官出外而為巡按一事似與今之抄送御史無甚異同變通似或無妨而但憲官之責不在於正風俗禁濫偽伸冤枉等諸條子之旰論都不及此何也且子以臺官之逐日呈告為無據每每牌招為不當而呈告之弊亦出於城上旰署經之規中廢而然也然而其在責任之道安可任其呈告不出乎此旰以自不免牌招之煩數也子以為牌招不當若不出牌臺官其肯恪勤行公乎

答曰旰謂正風俗禁濫偽元非憲府之責也何以言

之正風俗禁濫偽要不出於都城都城則漢城府以京尹主治凡有風俗之不美濫偽之肆行者莫非京尹之所當禁也臺官何為而越俎干預乎或曰京都以表率之地固當加意於風化而物衆地大彈治甚難士庶族黨驕恣成習只以京尹之威安能盡其彈壓之責乎答曰漢以右內史畀中多貴人故特拜汲黯周紆董宣以一洛陽令威制貴戚六軍不犯韓退之天子亦畏柳公綽開封之包龍圖臨安之馬光祖並皆清輦轂而制豪強肅風紀而鎮京邑何嘗借力於御史府耶噫臺官乃是耳目近臣安可使為別肉

禁亂神祀禁亂乎名之曰臺官而雜出禁亂督捧贖
錢分其儌吏恬不知恥此何等國体也今之所謂三
司禁亂駁惟莫甚刑曹憲府有何干涉於此等法禁
哉且其所謂風聞左涉無據許以風聞論事作俑於
武后蓋出廣開告訐之計故先儒深斥其事矣凡事
並宜明據實迹何可以一毫未審之事論劾乎以伸
宼枉言之凡干詞訟刑獄各有主者主者徇情處斷
不公然後方可赴訴於合干上司上司又不公然後
方可赴訴於憲府憲府又不公然後方可擊鼓而國
無紀綱事無定例故人皆以越訴為能事直訴憲府

參倚齋藏

之不足輒以微事擊鼓此正可恶之甚者子乃以城上昕理事之中廢為歎豈非可笑之甚乎今若依中國科道分日赴闕之制則為臺官者凡有公故自當輪次進去若或無故不進則罪之可也有何每每牌招之理哉憲府多員宜分轄各道內亦帶管諸曹各司常朝之外分日赴任督清中外事務矣以諫院職事言之此即唐宋以来給諫之任也諫爭糾劾之外亦有封駁檢正之責蹄為六院察官凡係六部文書皆得以督成稽察其任至重我國則雖設其官顧無其責豈非可慨之甚耶或曰今之凡百公事出入皆由政院分為六房有若唐宋中書八房之

制何必使諫院帶管文書耶荅曰政院只是出納而已何嘗有掄督之事哉或曰諫官之職只當諫爭而已何必使之干預他事乎荅曰若然則凡干兩司之進參公故皆係諫爭之事耶此皆職制不明不能責任之致今宜明其職掌俾專封駁諫爭掄正督成稽察之責仍並畧論其合行事宜如左

今依唐宋以来六院之制名以六察分設吏戶禮兵刑工六諫以正六部給諫之責而每察添設幾員憲府監察亦正臺臣之責可矣

凡內外各衙門疏章啓本凡干公事批寫一本必先

到本院掛號本院置立文簿附寫後各衙門並具報落日期赴院註明逾緩過期者淹置不覆者並令指實參劾凡係公事內而下於六曹者外而下於方面等者有旷違失牴牾更易紊亂皆得封駁凡朝廷得失百僚賢佞並許聯名疏論如立異者聽遂已見彼此並不得引嫌凡公事並置考成簿開列已完未完事件如錢糧之報運徭期狀奏之查覆淹遲某衙門某道與革某等利害根勘某官罪名等情由本院一一清查分類六察諫臣各即論列可矣

以吏院臺察言之查考各司諸官員門籍照列科參

其限外延捱之類凡京外文職有錢糧公務等官員限滿具呈解由文冊者並皆查考其有違誤差錯拖欠粘滯不能辦理者覈出參治凡有推舉保薦銓選之際若違格列朦朧行事者並令參劾雖奉　特除亦必援格覈奏並許封駁凡御史臺京若將任淺官員輕易濫薦或畏庇徇情有舉無劾者並許參論究處考滿後並查文職解由過名歷任考成等文冊陞降次第應得恩數如有冒濫情弊亦令清覈駁正考察黜退之外雖存留仍職陞遷官員如有任內未完公事並宜糾劾如有被誣奪職者亦宜據實論辨以

存公道可矣

以户察言之凡有司之徵收田賦丁錢商課塩稅桑棗栽種折徵數目年例元額造冊開報之際本院並得立簿註明批押發落如有遲錯故違妄幻那移等項並得清查糾劾每年京師經費派定元額之外雖有宣索之命並宜援格執奏內而濫猾有司聽受駔儈之囑肆行奸弊或以輕估發賣公物曰以侵竊入已或狃循舊習扣除公儲稱以分兒等名色而用之或符同外官翻賣官穀或締納匪類私貸公貨或稱以出納新陳妄通裕國濫出雜貨低昂消融巧作名

色粧撰文簿者並宜清查剔出奸弊一一論劾至於
外官之挾其勢力唆囑京堂托稱賑濟擅留發運米
穀或以輕價估直上納以為沽譽潤橐之計者勿論
方面以下一並糾劾以外方經費言之自方面至于
州縣派給年例元額米錢之外敢有虛設名色托稱
公用糢糊為說捏成文報花消庫在錢糧以濟貪剋
之計者亦宜逐段卞駁查出奸弊據實參劾可矣
以禮察言之凡係科塲執事提調試官或有違越試
規之端監試御史縱容庇護不即糾劾者並得指實
參治以試院呈文言之或有文句違格雷同洗改字

揉之類並得查出參論以考滿恩蔭言之如有俸月未準或任內有公私勘過罪名格例不當混受而矇朧陳奏蔭叙子孫者亦宜查論以祭葵等恩典言之或有違法請乞如改葬恤典之類有虧法紀者亦得按格糾處可矣

以兵察言之凡係武科考試如有違格情弊並依禮察參劾文科試塲事例行之凡武職考滿文簿清刷糾摘及應得恩數之冒濫者銓補推陞次第之有違者並皆一一照覈文案指實參處每年亦與巡視京營臺臣定為幾次清理軍伍如有老弱之類冒名竄

籍虛受廩料者或將臣違法以其所親閑雜之流充補軍校紊亂軍制者並令查出斜劾以將官卒伍之類言之如係受出官馬倒失之後借騎不烙私馬軍裝濫惡傷破以致武備不整者責令本伍呈治後有執頊全伍同罪武職門籍之查參取才比試之監閱考滿京弁之考語並宜同考勿論京外職官出差奉使與否敢於定制之外責立馹騎者許令郵官年終類報從重參治郵官如或容隱事發亦與犯人並舉參劾可矣

以刑察言之凡係囚徒除其重大未取服不得輕勘

參倚齋藏

直處者外如係雜汎罪名可以趁決而迺緩淹滯以致罪囚之猥多則亦宜按其月具囚徒文冊參劾該堂凡係各衙門諸上司之白帖囚禁一併糾參係關取招引律問罪罪名之外各衙門只許以笞杖決罪不許以一時恚怒移文囚人外方囚徒之申呈刑曹者亦宜考覈一依決囚日期如有滯囚日久問擬違法多引不干證佐之類並宜查出糾論至於極寒盛暑亦宜不時下牢查究巡審如有牢子獄率非法虐囚該官不能檢治者宜卽開列論劾重處可矣

以工察言之凡係工役課程當有日限工直估價當

有定式並宜按查課督不許拖淹時日枉支估直以軍器製造關給軍門言之並宜親自監受立簿登記以憑稽查造呈器械甲冑之屬並以油杀調和銀硃書其匠作姓名於隱處編定字號派給後如或有濫惡之弊該營查驗疏論則輒據派給文冊查處監受官員本書亦必查治本工勿論久近畫一用罰可矣此祇言其大體而已若夫杀酌時宜潤色科条之方則有不暇懸空悉數者矣每察各一員宜論直關中各專封駁斜杀撿督稽察

官制雜論

或曰釐正官制則治體更無疎欠乎荅曰我國家多

參倚齋藏

兼前代之弊政而有之試以最甚者言之外戚典兵兩漢之弊也顓尚門閥六朝之弊也好尚浮藻唐末之弊也議論煩多宋朝之弊也果能修明官制各務職事則國體自尊衆弊自去庶可無此等秕政矣

或曰官多兼帶職業不專分差祭官役役無暇各陵忌辰則廢坐公卿卒逝則停朝雖欲勤幹舉職亦似無暇隙矣

荅曰兼帶之弊正官制則可祛而試以實録言之中國則恒設正副摠裁史官每五日編送時政記則不住刪修故雖以四五十年實録不過數年畢修矣若

行此規則史局豈費累年編摩之役耶或曰當朝史記何可預修乎荅曰自古皆如此有何不可預修之理哉試以天寶嘉靖言之若不預修則雖費五六十年工夫其能盡修耶祭官分差前古所無中國則太常寺卿貳以下執事自足陪祀矣或曰今雖以軍銜數十窠移填奉常寺官陞轉甚難終為冗官矣荅曰六七品以下設為未入流官四五品以上設為卿貳堂上官未入流積仕以陞堂上官堂上官則作為限職考滿進資致仕則有何陞轉之難冗官之慮哉或曰何等官可充此任荅曰舉貢恩蔭皆可做矣忌辰

廢坐亦非中國之制中國則例以淺淡服烏角帶入侍赴衙矣或曰豈不未安乎荅曰試以周末言之七百年後每忌辰三日廢事則寧有治事之日耶許多公卿之喪亦安得每每停朝耶中國則禮部奏行邸典後通一年宗室公卿之喪合而類奏於歲末通行一日輟朝矣若行此規有何曠務之慮哉

或曰設使六官之職果能修明我國政事決不出於該曹該掌之中矣荅曰何也或曰我國銓官皆得盡啓所懷於銓中例也今日黜一官則明日有伸白者矣今日竄一吏則明日有請釋者矣或稱遺逸而直

請除官或稱將才而煩請勸武或稱孝行立節而請其褒贈或稱才諝幹能而請其擢用今日請破格破例明日請勿拘勿論事目朝改而夕變行會昨成而今寢人人越職而啓焉事事任意而為之雖有六曹豈不為贅疣之官乎荅曰此亦由於官制不明之致也官制明而職責專則越俎出位勦說攙論之習決不得售矣大凡筵中三公則事無不統隨事可言其外則百司當有應啓節目自六曹將臣百司以下各成應啓格令如兩銓則考滿考察等事將臣則操鍊等事言官則糾劾等事萃成幾項幾条各以所掌啓

參倚齋藏

達可矣或曰天下事無窮何可預定格令以置乎答曰各有職掌有何無窮無限之理我中國有應奏啓格式格式之外未嘗橫撓越奏而事無不舉矣或曰職掌之外設有所懷則奈何答曰疏論可矣或有係國家大段得失者依宋人乞上殿論事進劄子之例先具所懷梗槩挂號政院後出班陳啓可矣以六曹堂屬言之各有屬部如銓部文選司之掌選補推陞考功司之掌考察除調給暇稽俸司之掌俸歷久速驗封司之掌贈蔭叙功各有部分戶禮兵刑工莫不皆然而我國則吏曹考功戶曹版籍司之流虛設其

名曾無實事此非職制不明之致耶今欲修明職制則宜取歷代六部官制參取應行事宜各成三堂堂屬應該職掌一一釐正定制然後六曹事務方可明核矣

論官制年格得失

或曰子之所論官制不過如崔亮之停年格裴光庭之循資格而已古之用人也惟視其人之能否或不次超遷或老於下位而自崔裴之立此格也毋問能否選滿則注限年躡級無得踰越自非負譴有陞無降庸碌者便於歷級而陞挺特者不能脫穎而出其

制恰似即今叅下蔭官計朔陞遷之規此實弊政之甚者子必以此格為用人之良制何歟荅曰蘇軾有擬試策曰古之欲立非常之功者必有知人之明否則循規矩蹈繩墨以求寡過二者審於自知而安於才分者也道可講習而知德可勉強而能惟知人之明不可學必出於天資如蕭何之識韓信豈有法之可傳者以諸葛孔明之賢而短於知人故失之於馬謖而孔明亦審於自知故終身不敢用魏延惟我仁祖之在位也事無大小一付之於法人無賢不肖一付之於公議事已效而後行人已試而後用終不敢

求非常之功者誠以當時大臣不足以與知人之明也古之為醫者聆音察色洞視五臟則其治也有剖肯決脾洗濯胃腎之變苟無其術不敢行其事今無知人之明而欲立非常之功解縱繩墨以慕古人則是未能察脉而欲試華陀之方其異於操刃而殺人者幾希矣此言正與吾意脗合今之所謂破格用人不次超遷之弊何異於昧寸關之分而操華陀之刃者哉今之談者每曰苟得相則當薦好吏判吏判好則當得好監司好守令其事豈不簡易乎聽之則非不美而究其實則虛罔之言也

參倚齋藏

我國所尚者門閥也苟生閥閱家幸得科名則不問如何已薦翰注矣陞六則為三司為銓郎矣此其人雖百無寸長前跲廊通勿論兵吏判三公已成應做之官矣自選郎而陞吏曹左右堂階資憲者三公安能塞銓長之望乎其所謂得一好吏判者其言虛罔此可見矣

雖或不得第自洗馬副率陞六為該曹郎者吏判雖或知其不似安能使之無故作散乎小不下為縣監郡守其所謂得差好守令者亦甚虛罔矣

由是觀之百執事之差除莫不如此不過曰門地而

已風神而已言語舉止而已文翰而已聲望而已履歷而已門地何關於國事風神何關於賢否言語舉止何關於愚智文翰聲望何關於實事斥時履歷何關於實績耶百官百事無一点實地實事不過虛設官師而已升沈與奪不由於政事之修否而只係於時人之舌尖揚之升天按之入地用人之道無準的如此尚何惟夫黨論之興行躁競之無極也

或曰公議以為賢則用之否則捨之豈不勝於循資格之不卞賢愚唯計朔數乎答曰所謂公議子能保其必公必正乎安有為天下國家而不問人之宗績

專仰無証驗之浮論以為政事者耶徒用循資格而不行考課之政則政如今日京各司廒貯無實之覩猶可謂賢愚混淆而果能嚴行考績黜陟惟明則百職羣吏自莫逃於名實之卞功罪之典矣烏可比論於採虛聲待物議之政格乎

或曰今日政格果未善則名臣碩輔何以輩出而效用耶荅曰今以此政格用人舉一世千百人中豈得全無一二人之可稱者哉

或曰公議薦拔之人多樹奇績試以李舜臣鄭忠信觀之豈非薦用之效耶荅曰此所謂千百中一二者

也舉朝薦舉者元均李玨李洸金睟金慶徵李敏求之徒其果何如夫以江都保障之重舉朝索三人俾以留鑰之寄則慶徵以領相之子親勳之勢得都揄窓敏求以兵判之弟吏叅之位得副使洪命一以左相之子吏部郎得從事官此非薦人才也薦形勢也非欲重保障也欲使先避亂也危急存亡之際徇私如此謬舉如此況當平安無事之時孰不欲為關西伯享繁華饒邑守肥身家哉此所以凡百擇差之窠必歸於形勢家而所謂公議決不可信也

設使登第者分隷六曹以為觀政練務之地以其弟

次直授應得之官蔭路亦宜應得之限嚴其考績察其行能黜陟升降各有定制則人不敢生其僥倖之望亦不敢徒事游談希望陞遷不得不盡心竭力以營職事庸劣無能者勉勉孳孳必求稱其職奸猾汎濫者低首抑氣不敢希覬陞賢者益勸不肖者益勉內外百職皆無不治之患矣上自公卿下至百執事雖未必盡得非常絶人之才亦必無曠職尸務全然不似之人矣國家之所求者官皆稱其職稱職則法舉法舉則民安國治民安亦云足矣噫官職不可以虛聲得也政事不可以虛言成也今不知修明實政

以救倒懸之民唯以拔人才擇守令等虛言為致治之方而人才終不可得守令終不可擇殘民終不可救此正古人所謂不具食而勸餓人飯之類也豈不可笑之甚哉

或曰若使銓官其操心也如止水之澹然其照物也如懸鏡之明焉其銓才也如權衡之稱物其任官也如尺度之無差則何難於官得其人而必須資格之制乎

答曰此乃無理之言也知人堯舜之所難何可以此每責於後世之銓官乎夫以千百人之才品欲決於

一二人之耳目苟無簿籍之稽考法制之禁限資次之成歷考課之定法而乃欲一一風聞而搜索之借聽而掄選之非但智有所不周力有所不逮明有所遺照日有所不給況僞妄詐冒干求請托厚貌深衷奸計百出者乎與其用鑒別之明以顯智力於一時孰若立持循之法以公用捨於久遠哉

書曰敷納以言謂觀其所蘊也明試以功謂考其成績也車服以庸謂旌能命德以厚其報也

夫試人之法不過出於言功二者而已禮所謂或以言揚或以事舉是也由此觀之堯舜以来進人之法

惟此二事而已

今之所謂科第即出於數納言揚之意而既有次第則當以其次第注官而試之矣今之高第無形勢則不得一官而死者無數是乃既試以言而無端不用矣

今之所謂考課即古所謂試功事舉之意既有奉職治最之功而無形勢則亦終於沉埋棄擲不復叙復而死矣是乃既試以功而無端不用矣

今之所謂陞擢即古所謂車服以庸旌能命德之意而無形勢則雖有治行功能之表異可用者亦終於

愛古齋藏

積薪沉屈不改一秩而死矣是乃既試以言與功而無端不用矣

今吾所論以科第取人注官則是真明試以功也以治最遷秩則是真車服以庸也不欲為治則已矣為政而捨聖人之法則果將何所本而致治歟

論物議

或曰我國之人若論為政之要則必以物議為重毀譽通塞出於是廉隅去就係於此其所以維持世道者深矣今子所論則專以物議為不足恤此吾之所

未晓也

答曰所謂物議者即輿人之誦也輿誦固亦有公正者亦或有謬誤者然大抵私議論也安有為國而聽命於私議論之理耶以孔子子產之為政言之輿人之誦先毀而後譽魯鄭之君初聞其毀謂之輿誦而不任孔子子產可乎孔子子產聞其衆毀以為公論而乞遽可乎以呂蒙正言之既聞彼小子亦參政之說而不引為嫌以陽城言之既受爭臣論之譏亦不介意以今日所謂重物議重廉隅之說觀之則亦可謂太無羞恥笑罵從他者矣然而呂不陳疏陽不引

避不害其為賢相直士此無他國體嚴重不撓於閭
巷之私言故二公得以安其位而做國事耳
夫天下以為非而自信不回者夷齊是也通國以為
不孝而孟子不棄者匡章是也然則一世之毀未必
皆真矣當世卜其出處而都無可取者殼浩是也廷
議若待神明而望實俱喪者樊英是也然則一世之
譽未必皆真矣夫以堂堂國家不知所以考績黜陟
循名責實之政乃欲採聽局外之私談仰成無根之
浮論則幾何不至於主勢降於上黨與成於下乎
試嘗思之歸重物論厥有其由官制踈濶銓叙無法

故人情不服不服故乃有所謂物議之說矣
試以初入仕言之生進無數懸薩無數別薦無數年
四十幼學無數內三廳取才無數使兵吏判任意取
捨於其中故有銓官私情焉有宰相請囑焉有自己
形勢應做者焉有傍蹊曲徑逼囑焉銓注之不能公
正事理之所必至也
銓注既不公矣人心不服所謂物論於是乎出焉而
亦有三種一則曰請囑而銓官不副則恨之搜其行
私之迹則果有之矣從而譏謗曰不公也此所謂挾
私假公之物論也一則曰死黨之流視銓曹為必爭

之地探其徇私之迹則果有之矣從而揚言曰不公也此所謂偏黨挐撫之物論也一則曰傍觀之人不快其私意之橫流時或抗言其不公此所謂公言公心之物論也

果使公心公言之物論流行於世則豈不有益於政治而既無切已之利害且畏權貴之氣焰人孰出氣力明是非為國家公言得失乎所以公心公言之物論絶無而僅有挾私偏黨之物論日新而月盛者也

或曰若使銓官公正則必無此弊此所以擇差銓官實為致治之要務者也荅曰使銓官無任意行私之

權則政事自然公正矣不然則終無所益何以明其然也

夫以大臣權宰之子既成生進年又足以入官則處地形勢俱不可不用此所謂自己形勢應做官職者也吏曹不得不收用矣有權力者為姻婭親戚褒揚才行強請除官一則情分所牽一則面皮所拘不得不收用矣銓官亦自有切緊私情之人而若或近可則人情所在不得不收用矣政格如此流例如此雖使山濤復生安得免於此套乎

及其弊之極也顏情面皮請囑之力不敵于形勢人

物聲譽衆所共稱之公論不敵于形勢銓官之切緊私情亦不敵于形勢不但初入仕內則自翰注薦至于要顯陞擢外則藩閫饒邑之爭占都出于形勢形勢二字便成義理舉一世以此從事人皆曰世間事莫如形勢到此地頭區區物議安能矯其失乎

夫張徼原野盡氣逐獸一人獲兔萬足如斬者分定故也苟使文武百執皆有應授之格規制嚴密莫敢僥求則奔競請囑之輩形勢得官之流自當退坐不敢生意如是則公論不期行而自行矣循其科甲之次第考其承蔭之格令授其應得之人察其當官之

績則銓曹之政不期公而自公矣

或曰銓曹自是通塞之地如此則更無通塞之規矣

答曰我東人讀書鹵莽誤認通塞二字為通清枳塞誠可笑也通塞二字之解在南史蔡廓贊吏部尚書賢則賢路通不肖則賢路塞故曰通塞之地也何謂賢也曰當其銓授也以資格而高下其職莫敢容私也其滿考也以考課而升降其官莫敢愛憎也句較之嚴密查覆之精詳無我無心惟格惟法然後賢路方通不然則賢者蹇滯之謂也果若去取予奪一徇其心則此乃作威作福之臣烏得謂之賢也吏部之

責專在考課周官所謂冢宰詔王馭羣臣大計羣吏之治而誅賞之者是也自古經傳子史中論及銓選也絶無所謂通清杜塞之說而今乃誤認其義生出無限政弊其害殆甚於解經一字之誤矣

論署經

或曰我國最重署經其事何如荅曰此出麗朝自政丞以下至于百執事皆令署經既已爰立作相又使臺官操其許出與否之權無稽可笑甚矣見今三司守令亦皆署經而三司則雖翰林注書未畢即堦必令署經雖藝館出身已陞朝散除其署經其為文具

可笑又何異於麗制乎大抵唐明之給事中宋之審官院及歷代之文武兩選考功稽勳司即今彼中官制之稽俸司皆所以考核仕塗者也踐歷日月未準則審官院稽俸司執奏其違舛進用矣曾經考滿而題語有貶或被劾就理而卞未清脫則考功稽勳司指駁其矇朧陞授矣曾有貪黷邪佞行身無狀之實而未及發覺則據其實跡露章彈劾置獄究問期得其實者又是給事中之責也其所以考察究覈必期其官方之清者規制詳密如此我國則都無此事徒以物議與門地用人初不慎揀於除拜之初乃欲以

越出二字取信於臺官之耑端其事安得不終歸於文具乎或曰然則署經罷之可乎荅曰罷之為當唯當詳密其官制審慎其除拜而歸其彈駁於六察可矣

論彈劾

或曰臺諫論劾每患虛實之難明從恃六察之彈劾亦未知其得當矣荅曰我國臺言之難信殆同於地師之風水矣地師看山雖有褒貶地中吉凶終難的知臺官論人過惡雖衆不據實迹虛實難卞以此酷信風水者必致禍敗徒恃臺論者終禍世道矣或曰

然則何以處之荅曰我國臺論有所謂風聞之說有所謂蔽頭之論此極害理無論百事必令鑿鑿援據實迹窮推根究正其是非則臺諫不敢為虛談之論矣或曰論事失實則其將反罪臺官乎荅曰然矣不實者誣人豈無其律乎陸贄至請論事失實之誅中國於此處之特嚴不但臺諫雖御史廉問論人亦當如此矣

或曰臺官之許以風聞古制也荅曰此出武后廣開告訐之致安足謂之古制也明太宗有曰御史豈得以風聞論人乎一開此路其弊無限凡事皆令明据

修德齋藏

實迹日月論奏此真識治之至論也

或曰呂獻可之彈金陵既捉貪邪罪目耶事有可論何待實迹荅曰此亦流俗之論也王安石豈不合於叅政乎待其過失而論之未為不可徑先迎擊豈得為恰當道理乎雖小人苟有可用之才則不當迎擊於罪惡未著之前使為索性小人況如安石者其可徑探心術而攻之乎使安石背馳士流合污惠卿者未必非呂獻可張天祺諸人之失明道所謂吾黨分其罪者正為此等事之激成也如我朝南衮必欲求八於己卯君子而攻絶太甚終致神武之禍然如衮

之脫纏上變者伎倆已著猶可據實論劾至於輓近
彈章則隨其時議盡出一小人強題之曰某人而請
殺請竄都無真贓實犯之可以摸捉者以此之故被
論者不以為恥自以為白地見誣論人者亦無以見
信於君上無益於刺舉貽害於世道此莫非國無綜
核之政故百事皆虛以至於此矣
或曰然則呂獻可之先見不足取乎荅曰先見自先
見失着自失着徑先論劾失着也未後有中先見也
使獻可姑俟其有過而論之豈不為得中之歸耶或
曰然則陳瑩中何以徑論蔡京也荅曰京之為小人

一世共知反覆貪汚自有實迹何可比之於獻可之論金陵乎

或曰大奸似忠何可待其罪著而攻之乎荅曰不待執迹徑以大奸勾斷人則世豈有得免於小人之目者乎不但此也亦有大智之如愚者若不徐觀其當官處事徑先以儱侗癡騃駁之則國家何以得人之實用乎不據實事徒以口舌筆墨乘憤罵人者自是近世駭痛之習不祛此習則位著終無可靖之理國事終無可做之日不可不明為之防限密為之條例使虛詭報復之言不得行於臺閣貪贓奸佞之輩不

得免於覈實然後波頹世道庶可以挽回救得矣

論戚畹恩蔭

或曰昕論官制釐正之說雖似詳密然亦有事勢之不得行者試以戚里言之國舅之帶將任已成流例且其子弟亦難以宰相子孫用蔭之例待之彼以王室至親自以為冨貴乃其分內事而今若用一切之法只許嫡長承蔭則其肯安分帖然不生營求之計乎如以中批得官則決難改正如是之際蔭法自然淆亂不得為畫一之制矣且國舅子弟若以文科出身或以蔭官馴至崇顯則權勢自生趨附者多例多

有主張時論之時其為難制尤甚於名流主論之弊矣

荅曰戚里干政之弊莫甚於漢故歷代漸知其患而防之至宋而戚里漸不得用事至明而戚臣尤無權此無他以其防範漸密而然也我朝國舅不得干政將任之帶出於輓近官制若正章程嚴密則改其謬規有何難哉以軍門言之以其權設異於正職故戚臣得以矇朧兼帶此等處尤可見章程不密官制不正之害非淺鮮也若其用蔭之制則中國固有以處之矣國舅長子授錦衣衛指揮次子以下至于孫授

千户不管衙事只受俸禄長子及長孫得以序遷至陞崇品者有之今若以添注閑漫司局判官主簿等官恩授國舅子孫循序以陞本衙門堂上正官而止則亦足為敦親之恩防範之制矣

或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國舅子弟視此等微官如糞土其肯甘心守分於此乎荅曰此亦俗見也目今士大夫恃其門閥重文輕蔭故賤視如此而官制既正國制且嚴則烏敢慢忽恩命而不做其官乎

或曰國舅子孫登第則例為第一流名士今若授以虛銜而窒其陞擢之塗則是乃無端禁錮也此豈可

行之政乎荅曰國舅子孫登文譜做顯要則自不免干政招權甚至於害于國害于身曷若使之斂身恩蔭之職安受廩祿之厚終使家國俱泰乎在其私分非屈乃幸在國遠慮宜有防範何可比之於禁錮之科乎

或曰國舅子孫未必人人皆有招權之弊設有可用之人而不得效用則豈不可惜乎荅曰宗室豈無可用之才而親盡之前不得以他路拔身效用何獨於戚里而曲加可惜之論乎

或曰宗室則地位逼近本有嫌於秉政而戚里則豈

不視宗室有間乎荅曰疎末監宗親果能有招權干政之氣力如國舅家乎戚里用事則其害尤甚於宗室矣

或曰申伯竇廣國鄧隲之徒皆是戚里之可用者自古皆視以休戚之臣何可不用乎荅曰古事皆可援行於後世則聖如周召忠如更生者獨不可用乎慮大者不察乎小防患者務絶其漸何可拘泥於流俗之見罔念防範之大體乎

參倚齋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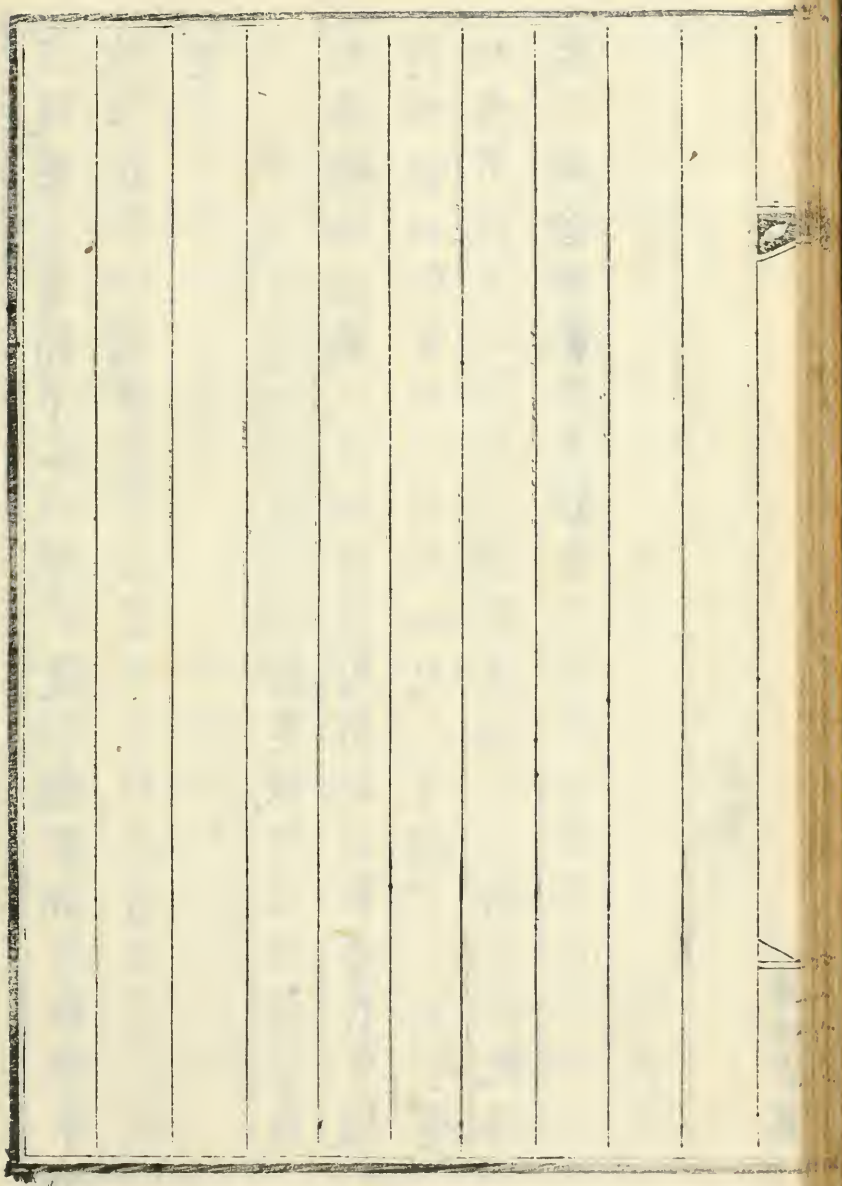

論戶口格式

戶口戶部所掌而今歸漢城府實為無義京兆只當主漢城一府戶口豈可隸一國戶口乎正其謬規盡隸民版於地部可矣

有國大政莫過民版我國戶籍之虛踈極矣若不釐正何事可做三年一成籍雖倣周官三歲獻民比要之制周官有歲終登數之制而我國莫之行焉不行此制則無以稽民數而均賦役矣且三歲一籍煩擾特甚今若十年一行則法令簡易民口易核此實歷代之成制也

參倚齋藏

或曰十年一籍則民口无不可稽察何謂明核也答曰古者行封建故上自天子下至諸侯各有分地無以井田之制各有州閭鄉大夫之屬此所以三歲一比亦無煩擾之患也後世則封建變為守令井田變為阡陌吏事之殷百倍於古三歲一籍豈堪其煩擾乎十年一籍雖似稀濶每歲有編審之制此所以簡易明核也或曰願聞其制

答曰即今中國州縣有幾里之里子以為里宇何義或曰必是道里之里也答曰非也中國之坊郭鄉里猶古之比閭黨州所謂里者乃編戶一百一十家為

一里六里為一鄉也一里中以其丁田多者十人為里長餘百戶分為十甲每歲役里長一人管攝一里之事輪役十年終而復始故曰排年里甲依次充當也（編里之制自唐貞觀而始至今遵用而吾東昧然不知往往以一大村為里何能稽查民數）

假令一村中先編丁田多者一百一十戶為一里其餘丁田數少貧窮幾戶編為畸零戶附之本里冊籍可矣或曰設使一村有二百戶而先編稍實一百十戶為一里則其餘九十戶雖有若干丁田皆編畸零戶乎荅曰安有是理附近六里是為一鄉假令編定一鄉則附近村戶各自輳成一里之際餘剩九十戶

中丁田稍實者不編於東里則編於西里既編之後則其餘貧戶方得輳編為各里畸零戶矣日後各里中如有戶絕及財產消乏者必以本里附編畸零戶中丁田稍宻者陞充其缺本里無畸零稍實者然後方於附近里畸零中揀補附近里又無可補者然後方於一鄉中揀補其缺可矣

官吏編戶編里編鄉既畢始將一戶定式謄刻印出給與里長里長須甲首甲首須各戶各戶自將本戶人丁事產依式造冊開寫付甲首甲首將十戶冊付里長里長將一里冊納官可矣或曰願聞一戶定式

答曰今試略成大綱如左

立户格式

某縣某鄉某里某村第一户原編某甲甲内某字某民各隨所業趙

甲年幾十幾歲

三代名職籍貫

妻某氏某名年三代

子乙年

婦

子丙年

婦

參倚齋藏

子丁年

婦

女某名年

率丁奴某戌年父母

已

庚上同

外居丁奴同縣或雖下曰同縣同里別縣曰別縣

辛年

壬

癸上同

率婢與率丁同

外居婢與外居丁同

人丁

成丁幾口丁錢幾貫幾十幾文

未成丁幾口

老幾口

外居成丁幾口均徭錢幾貫幾十幾文

未成丁幾口

老幾口

婦女幾口

參倚齋藏

大口幾口

小口幾口

撫口幾口

田地

承管（種官田曰承管）某等某字水旱官田幾結幾負幾束

稅米幾石幾斗幾升幾合幾夕

自種田（自已田自耕曰自種）同縣某等某字水旱田幾結幾

負幾束

大同米幾

田稅米幾

大豆幾

均徭米幾

放佃田（自己田給人佃作曰放佃）同縣田戶某甲某等某字水旱田幾結幾負幾束（大同米幾田稅米幾）佃戶承當

均徭米幾

別縣某等某字水旱田幾結幾負幾束

均徭米幾

承佃田（佃作他人田曰承佃）某地某人某等某字水旱田幾

大同米幾

田稅米幾

參倚齋藏

大豆幾

撥地 自種放佃勿論並為通計幾結幾負幾束

事產

農

工某工稅幾文

商曰某商商引幾芋稅幾貫幾十幾文 領一引者只曰某引

一引領百引者當曰某引百引引撥百引票文亦然

買賣

酒

醬

飯
麪之類各隨所業填書稅幾貫幾十幾文
瓦房幾間
草房幾間
基地幾稅幾十幾文
頭畜
牛
馬
驢騾
猪幾口

參倚齋藏

租牛幾頭

牛馬驢騾猪不稅惟專以雜畜販賣爲業如

牛馬騾者各納摠稅幾文

租牛如今分授牛幾頭於人孳養取息者每

頭稅幾文

柔地幾負幾束

柔幾株

棗幾株

非蚕鄉則各種土宜麻盖等物不種者隨其

物罰徵准幾文

什器

船幾號

車幾輛稅幾文

各里自定書手造冊一依官樣各戶戶冊或十板或一二板各隨丁田事產實數開錄有者從宗八錄不許隱沒無者不許增添真楷細書行款之高下疎密冊樣之長廣紙地之厚薄一并遵依官式不得洗改磨擦一甲彙成甲冊十甲彙成里冊一縣彙成總冊可矣

甲冊冊首總書一甲丁田總數里冊亦然總冊亦然

參倚齋藏

可矣

或曰造册後人口之生死田土之買賣必多何以遵用於十年之間耶答曰此有每年編審之制矣或曰願聞其詳

每歲編審則例

某縣某鄉某里某村某民某甲

人丁

實丁幾口

某乙某月某日物故已經里甲季朔手本

新生男某丙

女某丁

新黜婦某名年

新收奴某戊某月某日經官稅契

婢上同

在逃奴某己某月某日里甲手本

出賣奴某庚賣某人經官稅契

外居奴物故在逃并取納所在官印給文憑不然

則不許蠲免均徭錢別寨田莊出賣亦同

田地

舊管官田幾

參倚齋藏

自種田幾

出賣曰某等某字水旱田幾賣某甲已經稅契

大同米幾

田稅米幾

大豆幾

均徭米幾某甲冊內過割稅額移錄曰過割

新收田幾

買得曰新收某月日買某甲已經稅契

大同田稅均徭米幾

分割田幾

分給子孫另立新戶補充缺戶然後方得分給

大同等稅額如上

放佃田幾舊佃戶某甲

移給新佃戶某乙

稅額并上同

凡放佃田不得當農移易佃戶明年欲移給新佃戶某乙則必於今年編審時率舊佃戶

八官移錄

承佃田幾畝田主某甲

某等某字水旱田幾

參倚齋藏

稅額幾新佃户某乙承當

揔實丁幾丁錢幾均徭錢幾增幾減幾

地幾大同米幾田稅米幾均徭米幾增幾減幾

事產

商引

買賣稅課當年例已年納元無可論

厄草房幾間

買

賣

燒

造并已经官增幾

頭畜幾匹

買

賣

倒失並已経官增幾減幾

什器上同

每年編審有定期各戶丁田事産中有增減事故應報者造成編審冊開報可矣

或曰丁田事産四事心依戶籍開報則是乃每年一戶籍也豈不煩擾乎答曰四事各開名目其中增者

參倚齋藏

錄之減者錄之不增不減者不錄而已試以人丁言之只開摠數田事産亦然簡要無比何謂煩擾乎

或曰一里百十户皆當造報乎荅曰有可報事故者造報而已無可報事者只依上年户帖所錄辦納賦稅而已有何户户皆報之理乎

或曰丁錢人皆當納乎荅曰有當納者有優免者試以州邑言之廩增生員正軍人吏之流是也此當有優免則例矣

或曰丁錢幾許荅曰只論事理而已何能的定乎 第中

國丁銀大抵五六戔矣

或曰人家率奴依例徵丁錢乎答曰然矣或曰渠自辦納乎答曰其主辦納矣或曰其主奚罪答曰既已使唆則何可不納其身丁錢乎

或曰外居奴丁錢奴自辦納乎答曰然矣或曰所謂外居奴均徭錢何錢也答曰此乃本主之財產也既有外居奴則何可獨占其利不納徭錢乎本主當辦納矣或曰當納幾錢答曰當比身丁錢減徵設使成丁一口酌徵五文可矣或曰外居奴既納身丁錢而工典又納均徭錢則豈非疊徵乎答曰奴自納其身丁錢工典自納其戶徭錢何謂疊徵乎

參倚齋藏

或曰所謂均徭米何米乎答曰戶徭也或曰既納大同田稅則又何徵米答曰大同田稅乃田役也非戶徭也既已編戶安可無徭

或曰大同設行乃貢也非田也答曰名雖如此既以田結徵米則自然為田役矣或曰均徭當納幾許答曰設使每一員畝徵五合米可矣

或曰以丁則徵丁錢以田則徵大同田稅賦役固已均矣加徵均徭錢米果何義歟

答曰丁自丁田自田戶自戶只徵丁田不徵戶徭則賦役之不均極矣我國議者每曰戶布丁錢可均民

役此實不思之言也

或曰何也答曰今以一富戶言之有田數十結一年收稅不知幾百石而不納一粒戶徭此乃富者益富之道也或曰豈不納田稅大同乎答曰此則應其田役而已輸入渠家之後何不納一粒戶徭耶以丁錢言之大富之家只有十丁則一年不過納五六貫而已極貧之戶男丁過十則所納反過於富戶此乃天下之大不均者也烏得謂之均役耶

或曰物之不齊物之情也富者自富貧者自貧豈可以富而偏憎翔徵均徭之米錢乎

參侍齋藏

答曰三代之民無甚富甚貧者以其有井田之制也後世則貧富在於百姓國家無如之何矣雖然役民之道當隨其貧富而為之何可漫無分別耶且此法均齊平一至公無私有外居百丁者納錢五貫一丁者納五文有田十結者納米五十斗一員者納五合富者何嘗加出貧者何嘗減出而謂之偏憎富者乎或曰百姓之貧富子欲因戶籍而知之其計踈矣答曰何也或曰必無從實開報之理矣答曰何不從宗或曰人口成丁者隱瞞不録則奈何答曰此有戶律不啻至嚴矣漏籍者係是無籍罪人雖或與人爭訟

八官發覺則先被無籍之罪嚴刑遷配極邊遇赦不宥矣且以事理言之一甲內同里居生者皆是輪差甲首之人造冊時甲內許其漏落乎以外居奴言之若不載錄未免永失其可隱瞞乎

或曰成丁者謂之未成丁未六十者謂之老則奈何

答曰上年成籍已載年歲安得增減

或曰以稅額言之矇矓除減則奈何答曰大同幾田稅幾均徭幾各有元額已載前籍安得除減

或曰以田地言之買賣不告官則奈何答曰法皆經官納稅不然則賣者追其田八官買者徵半價八官

參倚齋藏

安得不告乎或曰新買田不載户籍則奈何荅曰不
載户籍豈得為渠物乎日後不得放賣矣
或曰如商引買賣稅課等物不錄則奈何荅曰此並
有格令另當畧論矣大抵户籍中不錄則或生而失
之或買賣不通或不成為商旅或爭訟理屈勢不得不
從實開錄矣
噫名曰户籍而不識圖帳籍三字之義如此而豈成
户口貌樣乎
或曰何為圖荅曰凡户籍皆有圖一里有十甲一甲
有一圖一里有十圖凡百姓之家宅次第昭若列眉

按其圖籍何事可隱或曰古亦有圖乎荅曰書以記事圖以象形龍馬既出九疇乃陳未有不先圖而後書者也夏商所謂遂人土地之圖自五家至于五縣稽其人民辨其溝域若無圖籍何以為國

或曰子之言遠矣迈哉三代之法今可猝行乎荅曰中國則世守此法至于今日矣試以龜策傳觀之宋元王夢見神龜覺而按圖得漁者豫且於河上二十五家使使求之果得神龜此則春秋之世不廢圖也蕭何入秦先收圖籍凡戶口阨塞無不具知此則秦漢之世不廢圖也歷代行之不暇悉數而試以即今

象倚齋藏

中原言之凡其戶籍未嘗不曰某里某圖也今雖不得猝行先正戶口格式如吾所論則不過幾年可成圖籍之政矣

或曰何謂帳答曰帳者乃周禮所謂登其六畜及車輦各辨其物者也是以中國民版圖以辨其居帳以登其財籍以錄其口從古及今未之或廢中原之人至今呼財物數目曰帳目籌計財物曰籌帳其源出於戶口之帳也我國戶籍其有所謂帳乎今之編審即古之所謂每歲一帳無圖無帳何名帳籍

論官司造冊則例

十年大造户籍時官吏將各里造到户冊扣籌磨對依式謄寫彙成揔冊另成類成備開本邑人户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幾户口幾十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幾口男子幾十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幾口内成丁幾口未成丁幾口婦女幾十幾萬幾千幾百幾十幾口内大口幾口小口幾口儒户幾户民户幾户吏户幾户軍户幾户塩户幾户商户幾户魚户幾户工户幾户驛户幾户僧户幾户畸零户亦造人丁事産附於里冊然後揔寫官田民田幾頃丁錢額幾許大同田秋幾許均徭米幾許均徭錢幾許商課幾許上户幾許

參倚齋藏

中户幾許下户幾許一一磨準以送上司上司管糧管稅官一一磨準比對州縣小有差錯輕則記錄重則疏劾後傳報户曹該道該管郎吏又為磨對如有差錯又劾管糧等官可矣

或曰此為元額乎荅曰然矣今年成籍則當以今年為定額之始矣

或曰明年户有增則何以處之荅曰設使一縣為三千户原額則明年編審必充其額可矣或曰額外有餘户則何以處之荅曰額外豈有餘户乎額户有缺然後方可立户頂補矣荅曰丁有增則何以處之荅

曰設使一縣有六千丁原額而額外又有增丁則編審時當為新增丁矣或曰新增丁亦納錢乎荅曰然矣

論編審舊管新增事例

編審冊內本縣舊管人丁陸千（陸千即設辭也）

陸千內有老故缺額則以新增丁輳補其餘百丁是為新增

新增

人丁壹百　雖壹丁亦當曰壹丁

或曰田亦有舊管新增乎荅曰然矣或曰田皆有等

參倚齋藏

莽字號已定原額於改量時矣安得有新增田乎
答曰新耕者固為元額田矣舊陳者豈非空棄之地
乎設有開荒者此為新增實徵之田安得謂無新增
田乎此則當另論田政中矣
或曰凡諸酒醬等買賣雖或徵稅州縣私用不報則
奈何答曰欲開買賣者當以批驗為憑據本戶告狀
本縣則本縣報稅課司撥下驗帖使之執照設使每
季州縣錄報買賣百戶告狀則徵稅司撥驗帖壹百
道州縣給本戶本戶納稅領驗可矣
或曰牛馬等買賣何以為之答曰稅課司每歲撥下

幾百道牙帖（牙帖即稅帖）于州縣州縣分定牙行鋪戶僧
胥待買賣者給帖徵稅歲終繳報稅課司帖盡則依
帖解稅帖餘則繳還餘帖只解實徵可矣或曰每稅
當徵幾錢荅曰壹兩徵叁仐可矣
或曰商引何以為之荅曰當赴各該稅課司投文領
憑稅司撥下幾等引票領引納稅可矣
或曰如背負魚塩陶器之類亦當領引乎荅曰渠安
得稱為商賈只依買賣戶例領帖可矣中國則引錢
不滿萬文者不許行商今亦以此為準引錢萬文以
上然後許領幾等商引可矣

參倚齋藏

或曰即今便可依此徵稅乎荅曰四民之業今未分明首先行之於平壤等處差待買賣成俗漸益繁夥然後酌量地勢之通塞民户之多寡漸設額課可矣

或曰以酒家言之每兩徵叁文乎荅曰凡田宅牛馬等買賣每兩徵三文可矣豈謂凡貨易皆當如此乎此類當納每年摠稅而已

或曰牛馬交易皆入官稅契乎荅曰牙即牙布行即雜行鋪户儈胥即市長店主之類此流領帖交稅納官可也何必親自入官

論均徭事理

或曰所謂上中下三戶其法何如荅曰丁田俱多及丁小田多者編為上戶有丁有田者編為中戶有丁無田者編為下戶各照丁田事產辦納應徵賦稅則民無巧免之路而貧富之役均矣

或曰單丁女戶多田則編於何戶荅曰當入上戶矣

或曰商賈無田當入何戶荅曰必有事產何難分明

或曰三戶所出等第如何荅曰元無等第矣或曰何無等第荅曰有田一結者應一結之役有丁十丁者納十丁之錢一頁一丁亦莫不然有事者納有產者納無田無丁無事無產單身孑然者只納丁錢安可

參倚齋藏

定其等第乎

戶籍既成後籍藏於官帖給於民而編成字號使之執照每歲編審各照戶冊刷檄比對磨勘以給而州邑各成徭役周知冊一件分編上中下三等戶彙分丁田事產賦稅商課舊管新增揔數置之座右隨事考閱可矣

或曰若行此法民役果均乎荅曰勿論貧富隨家業而被編增一分不得減一分不得有何不均之患矣

或曰出役之際其無官吏侵蠹民間之弊乎荅曰百姓各依戶帖所錄辦納賦稅而已官家有何出役之

事乎官督里長里長督甲首甲首督該管十户而已
或曰每年田結之移来移去極為紛擾若不自官查
正出役則田役易於混淆矣荅曰我國只以量名出
役此所以混淆也此則不然田主之名燦然於田冊
至於放佃田明年一邑佃夫之姓名已具於今年編
審冊有何移来移去之混淆者乎
或曰所編三户若以丁田稍多者編定上中下則有
若干奴僕薄田者必入上中户而無田之家必編下
户矣試以都民言之雖無奴僕田莊而或有貢物或
有買賣家業饒裕而反入下户則烏在其均役也荅

曰貢物買賣並不開錄於戶籍乎大抵衣食稍裕者必買莊土雖酒飯醬肉等買賣之家計活稍優則家宅間架基垒廣闊奴婢率丁牛馬器物之多事勢自不能免也守宰一披其戶籍則丁田事產昭然莫遁編上編中有何疑難乎苟如是則編於上中莫非稍實之民何謂有丁田者獨應上中之役乎

論均徭田賦事宜

或曰大同十二斗田稅四斗又徵均徭米一貟五合則一結當出二十一斗耶荅曰吾意則大同田稅增徵九斗合均徭米五斗一結通徵三十斗米豆則好

矣或曰大典稅法田分六等年分九等每年視豐歉分爲九等上上則出米二十斗下下則出米四斗此外更無所徵矣及至壬辰亂後爲慮民窮不問豐凶每從下下等收稅其後雖徵三手糧及大同田稅合而計之不過十六斗矣今若每結通徵三十斗則百姓何以保存乎荅曰亂後多失量冊無以紀綱解弛年分不嚴以致勿論豐凶通徵下下等四斗此實無擾之事而今欲隱然歸之於損上益下之政誠可笑也設行大同之前防納之弊特甚一結殆至出米七十斗大同所納合計雜役價一結亦幾費百斗又租

參侍藏藏

此外又有無時別役則亦每以結出錢何得為一結只出十六斗也

今吾所論二十五斗則固出於通徵一結矣均徭米五斗則自是戶役人各以貧富為差而納其戶徭者也亦何得混稱一結三十斗哉

一結之地小不下出米二百餘斗今徵二十五斗以充京外之用盡掃雜役而除之則此正深合於什一之制何得謂百姓不可保存也雜役價徵出之規各邑不同或以米或以錢或以雜物官吏奸弊不可勝言今若通徵三十斗酌給州縣一歲所用更不許以

民户田結出役則百姓其果以爲不便乎

或曰如此則百姓豈不蘇息耶但各邑所用實結不多又有守令迎送等所需皆出民結人吏官屬數多恐難以一結三十斗之數盡充其費矣

荅曰此等事變通何難從當論列而三户均徭法若成則一年所徵恐非今日歲八之比矣

論户口雜令

或曰户口之法此外豈無可論之奸弊耶荅曰自有户律矣

或曰漏籍者何以處之荅曰許其自首令後發覺者

參倚齋藏

依律徙邊可矣

至於移徙亦必本户内産業已絶有大段迫不得已事故然後許令受出公文到付移居官受來由移然後方許豁免原籍至於移來者亦必先即告官受出文憑然後坊曲統里方許容接至於逃徙者務令本里貼隣族親跟究捉来使不得輕去本土可矣

或曰凶年流丐何以處之荅曰此亦以流民事例處之所在官無本縣文憑則不許入籍賑恤之中待秋成押成文移還送本土可矣

或曰即今入作之民何以處之荅曰此奸民也新来

八作者押還無疑年歲已久者着令入籍可矣
至於狡戶之類尤極無擾合戶附籍之禁本有律文
而肆然不顧豪強之徒養戶無限奸民投入躲避徭
役一切痛禁必使之各自立戶然後戶籍之典方可
嚴明矣

或曰今民手實王安石之所為也豈可為此乎答曰
子試取讀夏商周漢唐以來職役文字何代何國不
行此法漢之算民訾唐之課役戶宋之物力錢金之
推排法皆此事也朱子嘗言開落（開即開錄丁莊落即除落老故）丁
口推割（推即推排訾產割即過割買賣）產錢是治縣八字法丁以徵

錢產以定役故朱子之言如此此亦遵用王安石之所為耶

或曰子於戶口之外都不及諸般身役之弊何歟荅曰若行此法一國之役皆均矣更有何身役之可論乎

或曰子之所論大抵多在變通法度而人以熙寧新法至今為計若使執跡而觀者亦復以變法為疑則奈何荅曰所論何事彷彿於熙寧新法乎或曰介甫之得罪於公議者以其盡變祖宗舊法也今子所論亦欲變通法度吾恐人之以此議子也

荅曰宋朝法度曲盡周密守而勿失足致太平而介甫妄事紛更此所以得罪公議者也至於吾東事則不然自羅麗以來至今法度多有未遑者萬事苟簡爲漸漸痼此非法不善而然也當初立法未備之致也未備之害遂爲萬事之弊根故吾有區區論著欲望其補緝罅漏整頓紊亂以做實政而已豈可以此強比熙寧之事乎

或曰熙寧新法之量不善者求財其急也今子所論亦何其理財之太汲汲歟荅曰宋朝用兩稅法且循五代征理之餘套酤榷所入不爲不多矣介甫欲以

收復燕雲為事業當初得君專出於此既欲用兵則不可不先豐其財故假托國服之說刱行青苗之法以錢貸民規取二分之息此其用意已不正大故其法遂為掊克之歸此固君子之所甚斥也吾東則不然許多利源散入於私門而不知收四民無法商賈無其利民貧國虛一至此極此非國家等棄財利而然也亦非愛民不稅而然也大抵制度踈濶初不制置而然也傳曰何以守國曰財豈有損棄財用坐致窮竭而曾不能一舉手收拾之理也此吾所以慨酌歷代之制詳論理財之法欲使四民分職以為生財

之源徭役均平以祛偏苦之患杜私孔而奉公上制民產而裕國用也何故畝之於熙寧掊克之科乎

或曰吾東賦役踈簡本無許多名目而子之所論戶籍法中丁田事產之一一開錄既同手實法矣所徵者大同田稅之外有均徭錢焉有均徭米焉有丁錢焉此外商貨皆欲徵稅錙銖不遺涓滴不漏其為掊克何異於熙寧新法乎以此瘠土貧民猝當此法則何以堪命子則以為制民產而吾只見其朘民產矣以為均民役而吾只見其增民役矣

荅曰民役如是踈簡則可以當樂極治何故而倒懸

參倚齋藏

如此乎此正如諱言痼疾自謂康寧惡聞民窮歌誦太平者真所謂非愚則誣也

民產之悉載帳籍出自成周歷代皆然宋朝亦用財帳法使民悉書家產於門扉而官吏就定其等第自宋初如此矣

宋世上戶皆當衙前等重役故百計厭避不肯首實其財產王介甫乃開告訐之門得實者賞之故雖微物不敢落漏藉軷所謂害及鷄豚者此也謂之仍舊法而加密則可也謂新法也

宋人之大失者分定三戶等第之不善也何謂不善

宋人以民之財產分定等第而胥里主其事其法指
某甲之家曰金幾十斤銀幾十斤錢幾百貫粟幾百
石綾羅紬絹幾十匹此當為第一等上之上云云又
指某乙之家曰金銀錢粟綾羅紬絹幾許此當為第
一等上之中云云如是分定初為三等九則而末年
為三十則矣
此法之不善者胥吏受賂任意升降其等第者一也
金錢粟帛亦非恒常留儲之物而只據目前硬定等
第民多稱寃者二也
又使胥吏估定其財產價直曰當直幾金云云仍徵

其產錢幾貫且令當其重役以此百姓抵死圖免上
户矣
後世知其弊而改之不以金銀粟帛定户等只以丁
田事產分貧富自此役法至均矣
丁者奴僕雇工等丁口也田者民之自己田也事者
行商之票引工匠手業等驗帖也產者店鋪邸肆芳
宅額號買賣等第也所謂家業稍裕者終不能脫出
於四者之中而四者之稅皆有定額等第加不得減
不得免不得矣
宋人使胥吏估定三户等第而今不然也渠自八上

户矣宋人以金銀粟帛定户等而今不然也只據見在永業之物矣

民何以不避上户也只據外面宗在田丁事産之數而徵錢渠雖為下户不得不納此數也雖為上户未嘗加納一毫也何故避之

宋人使富户當其重役而今不然也三户各隨其丁田事産宗數而出錢然後官募貧人以當站遞等重役民之役均且歇也

富人不待告訐而從宗書納其財産必矣其故何也雖以金帛什物書納帳籍官未嘗以此加徵一文也

參倚齋藏

不書籍則日後失盜爭訟俱不得伸故也
由此觀之丁田事產之開錄户籍有何妨於百姓歟
不知頭尾不考事宗只以手實法貴人可乎
吾之所欲徵者不但大同田稅也即今定式之外又
欲加徵幾斗以充京外公用剗除本邑雜役價及無
時別役等謬規橫斂此可謂掊克乎
均徭米者非增賦也勿論貧富每一員徵米五合以
充户徭是也行此法則貧人之所納無幾而田連阡
陌者不能獨享其素封之樂而出其户徭米以補國
用矣

均徭錢者亦非增賦也勿論雜下外方奴每名徵五文則奴僕小者所納無幾而多畜奴僕者不能獨享程鄭之毓出其貢膳錢以補國用矣

惟此二事宗為均役之大頭腦貧富共納而多寡則隨其丁田之宗數矣有一頁者納五合一結者納五斗一奴者納五文百奴者納五貫矣役至於此然後方可謂至均此豈欲增賦而徵乎意宗出於以此均役也

至於丁錢即係口賦歷代之所共行尤不當更論矣子所謂掊克者何事且有何別般名目耶此外商課

額稅乃所以整齊市法也額號一成額課一定則凡百買賣皆如屠宰懸房之利矣外邑僻縣邑內廛肆之設盛必矣如此然後徵收稅課事理當然有何繁碎掊克之疵歟

或曰人之多金錢者不載帳籍不買田土不買奴婢不買廛肆不業商販閉門安坐美衣飽食而竄其名於下户則奈何

荅曰今之多錢者明知田土之有賦稅而買田何歟明知立廛之應國役而列肆何歟苟如是則雖以荷蕝之富不久為貧兒矣百姓豈為此拙計乎

論田政

或曰田政無實稅入恒慼其將何以矯其弊乎荅曰我國家免稅給復之法實為弊政首當釐革且田不可以無額而我國則惟以逐年時起收稅此實寒心者也悉以田結係之正額然後方可無吏民奸欺之患矣

或曰必定田額其意何居荅曰有田則有稅有稅則有額收稅之際以額為準可矣何為逐年必問其時起與否耶五代兵亂之時不得不以見墾田收稅奸弊無限此外則歷攷前史未見有如此者矣一國土

參倚齋藏

田逐年察其陳起紛擾莫甚文書煩雜吏緣為奸指
耕為陳豪強之徒官吏之族奸猾之民互相扶同欺
罔國家田額無準稅入恒縮其為痛惋可勝言哉
或曰額田之法其果何如荅曰攷一國之田結邑邑
編成田額以其田等定其稅額逐歲徵稅可矣或曰
民有薄土不欲耕食而入於歲額年年白徵則豈不
冤乎荅曰田之肥瘠雖曰不同本無全不生穀之理
其在均田之政惟當精加區別薄其瘠土之稅而已
寧有任其陳廢隨起隨稅之理乎先王之法田不耕
者出屋粟陸贄曰有田則有租法制均一人莫容奸

今之律令亦有荒蕪田地之罪追徵稅糧之法古人則非但徵稅而已罪罰亦隨之矣至於貧無種子初未起耕之流其情雖或可矜亦安得屑屑焉區區焉曲加寬免以亂賦稅之大體乎逐年田政事目各異苟且煩擾不成事體苟有一定之法則勘災之際吏不得一毫奸若行均徭之制則常賦之外民自無官門追呼之患矣其為法制豈不明約而易簡乎

或曰若行子言則所謂不付種之流雖不得巧免至於舊陳之類或誣冒懸頃或修治耕食而欺瞞官家不納賦稅者多矣情狀雖曰切痛摘奸難於遍及其

參倚齋藏

將何以處之乎答曰大典許人陳告起耕陳田而受教則乃曰非謂永給待本主還推間耕食云立法如此民何所適從乎今若依中國開荒之法下令曰凡有久陳田土開墾者許民告官耕種三年後始納賦稅如其地主来爭量以三分之一給其主二分則仍聽陳告者耕食各照頁數辦納賦稅十年之後方許均分敢有強奪者問罪後全不分給而如或元非陳田欺瞞事覺即以重律治之仍以本田給其陳告者則此流無以容奸而田野日闢矣

或曰均量久廢田等不均加以頃結過於實結中外

經費日益窘匱救此之道如何

荅曰二十年一次改量乃國初之制也田等之不均實始於此矣或曰若不改量則田形之變幻田主之改易何以知之乎荅曰田形各有四至條段變幻非所可慮田主改易之難知以其户籍之無帳而然也豈可以此每每改量乎人皆私其田欲輕稅額事勢之所必至改量之際安得無以高作下之弊乎我國田等有六而率多五六等此實出於改量之際用奸而然也

論及田政人必以改量為言而今若改量所失尤多

參倚齋藏

不如不量之為愈也
即今田等雖曰不均莫如以此為額而歲行編審之制則稅入必然倍增此雖無改量之名而其實則無異於歲歲量田矣
至若諸宮家各衙門官員人吏復户免稅等雜項悉皆釐革以田為名者悉隸有司可矣
或曰宮家何以為生荅曰自有變通之道從當論及此外舊陳不納租稅者悉編為官額陳田募民開墾可矣或曰雖有耕食荅曰此乃畏其賦稅而然也名以蘆場草地募民承管設使每一頃定徵幾文錢不

猶愈於公然陳棄乎

或曰流来舊陳亦豈無本主乎荅曰渠不耕食而空棄國土可乎不欲白給他人則渠自納稅可矣此外時耕之地皆編為正額田勿許未付種懸頃一一徵稅則田額歲入豈不倍增於今日乎

或曰雖編額田必不能長保原額矣荅曰何也或曰川飜浦落覆沙成川之流逐歲有之此流當歸於陳額則安能保其本額乎荅曰天灾則難容人力而此則可以人力防塞修治者也我國無處無火田故無處無水灾痛禁火田則是乃拔本塞源之政也至於

參倚齋藏

川澗乃一邑一村所當同力修治必遵故道之地豈可恬視其横潰民田不為修築耶浦落覆沙亦多有宂開填淤復舊耕食之地何可一懸浦落永置陳額耶如此等處官員並皆親審大處則動一邑之民力少處則出一面一里之人力責令修築所徵稅糧雖田主在逃督令該管甲内變賣房産完納房産盡絶然後割免可矣

或曰浦落成川之流明知其灾損而不給灾不歸陳則此豈仁政乎荅曰此非利其租稅也亦非不恤民隱也浦落成川之流非但一家一田之害也乃一邑

一里一村之害也苟不同力修治則其害安所止極乎一邑一里視其灾皆如自已之灾然後自已之田亦可無憂耕食苟不以修治為主徒以給灾歸陳為惠則將見陳者愈陳而新陳愈多經界之害有不可勝言矣

果若浴水懷襄之年水鄉卑窪之地酷被水患則特用寬恤事例許令有司踏勘其決難修治之地歸之陳額以示德意可也豈可於平常之年邑邑村村許其懸陳乎

大凡額田之制有民田焉有官田焉有原額新編額田焉

有新增陳額新墾焉每年編審甚為簡要今試略論可乎民田則應其例納貢賦官田隨其等則比民田加徵幾許原額田全灾之外依額收稅新增田則募民開荒辦納輕稅者也為守令者精審勘灾俾無怨咨赴收額稅不至虧欠募墾有方新增漸加則田野闢賦役均即此可知自可優處於考滿之際矣

或曰雖編額田猶給全灾則稅額之或充或減勢所不免吾未知其必勝於隨起隨稅之法矣答曰不然額田被灾雖或蠲減若當平常之歲又復舊額官有恒制民有恒心而隨起隨陳則不然不落種可以免

稅也覆沙浦落可以成陳也改量之際又可以那移
等蒂成出舊陳也毋論豐歲歉歲新增絶無舊額日
縮此所以田不可無正額額不可無定法也
噫國依於民民依於田則豈可恬視其水害而莫之
恤耶必須盡人力而修治人力所不能治然後踏勘
成陳容或可矣今則不然一結之地十負被水則或
指一席之沙謂之覆沙或指尋丈之損謂之浦落符
同書負盡懸一結於成川浦落日後年分又以一碗
酒饋其書負而仍懸陳案後到新量永成舊陳田額
漸縮莫之能禁其為痛惡孰甚於此

參竹齋藏

或曰一二等膏沃之地可以人力修治處則昌嘗見廢棄不耕耶不肯修治之地多是瘠薄之土也答曰無論饒瘠皆可修治耕食豈可以莫重國土謂之薄田而不復修改耶

或曰此外隱漏之田何以查出答曰使之自首令後發覺民則照畝照年責徵隱稅官用私結亦令首犯官以下至于時任官不自首者前後交承同力賠償其逐年應稅然後首犯官絹以敵戍之律交承官不許叙復民亦嚴刑遠配可矣

或曰灾傷一事終無善策出送書負則奸弊無限官

欲親審則勢難遍及其將奈何

荅曰書員出送自古所無盡革所謂書員使户房吏捴其文書可矣户口法依吾所論而行之則田政極簡易秋災限九月乃法典也令其各里里甲成其甲内災冊十一户中有災者各自懸其某字田幾負幾束被災然後十甲彙成里冊呈官可矣

官員始自親審如有以實為災者田夫里甲一體嚴刑可矣

或曰里甲何罪荅曰一甲内十户所耕田之災窄渠萬無不知之理符同欺官非罪而何

參倚齋藏

或曰里長則無干涉乎荅曰一邑幾里之中必有尤甚里而里長徇私濫以不災里冒稱尤甚里之後官負摘奸幾負以上用奸現露則里長亦當一體被罪矣

九月終報災于方面官則方面官勘報户曹户曹送覆審官覆加審覈抽拄則例並為酌定依例重覆則給災之政心無徑濫之弊矣

或曰敬差官有弊無益矣荅曰中國則例差新科進士頴事各衙門者幾員送之各省而官給一馬吏給一驢一時米三升供饋官員不出郭迎送覆檢有事

例田還有程限何獎之有

或曰官員之私用灾結實難防矣荅曰何難之有各里灾冊送之方面方面勘報户曹户曹準許給灾然後方面始將各縣灾冊踏印還送本縣須之各里則各里灾户依冊納稅冊成於民冊還於民守令從何處偷用灾結哉

或曰勘灾之政雖不許分灾不免初不落種之流灾實必不精審矣荅曰何也或曰每當旱年守令虛張瞞報皆以雨澤甚祐插秧愆期為託此流自入於全灾之中則灾實豈得精審乎此所以初不落種之灾

參倚齋藏

終不得不給矣荅曰守令必欲多得灾結者不過偷竊入已之計也果若以本里灾冊勘給則守令全無着手私用之勢初豈有瞞報之理乎或曰如欲要譽於民則豈不虛報乎荅曰此亦不然矣即今之規則多得灾結之後伸縮弛張分排區處全在守令之手故可以大同灾等私惠苟悅民心而民亦多少間均蒙其惠故譽之矣此則得灾之後本户獨蒙其惠官不得下手分排均給於齊民矣得之者少而不得者多毁之者衆而譽之者寡又無一粒入已之理彼亦何樂而瞞報哉本户之書納灾冊也插秧以旱愆期

的實則此固宜給旱灾者也欺瞞告官官不能摘發還實則一邑之民必皆不平議其勘灾之不均矣濫報灾傷只為取謗之資而已烏在可以要譽也

或曰即今告狀豈皆的實而未聞他人之不平矣荅曰即今則不干於己故視之尋常而此則一甲十户之灾同成一冊果若十户之内一户濫報則九户不平九户濫報則一户不平此所以濫報之難也

或曰一里一鄉果與里甲里長符同舉皆濫報則奈何荅曰一里一鄉則自有顯著之農形安得一皆濫報耶若非真正被灾决不敢生意濫報矣

或曰瘠薄之地不許陳荒若不耕食告官成陳而許他人耕食名以蘆場草地只納幾文稅錢云雖曰瘠土白給他人豈不寃乎荅曰何有可寃既不耕食及嫌他人之耕治納稅可乎且本主不欲白給他人則成陳之後亦許其依例納稅錢矣或曰如此則民皆欲輕其稅舉皆成陳仍執矣荅曰不然此不過就其五六等田許陳而依舊耕食告官成陳減輕稅額則此乃匿稅之奸民也許人陳告沒入其田仍令許告者永為己業本主則嚴刑遠配渠何敢生意乎

或曰如子所論則守令無與於田政矣凡今論守令

可矣之矣似是乎字之誤

之治不治者專在於田政軍政而子不欲使守令干涉於田政文書何也荅曰此當有一定之法法苟善則三尺童子亦足以奉行無弊何賴於守令之能否哉至於文書只令被灾本户修納灾冊足矣以本冊磨勘還給可矣何可使守令出入其手操縱其事耶偷用灾結專出於自執文書任意區處令欲為田政而不破其弊本之頭腦根本可矣

或曰守令不能覆畝精察則其不見欺於奸民乎荅曰今之守令皆不知覆畝打量之法又復厭事深卧出送委書此習可惡果若以勤不勤精不精為考功

參倚齋藏

黜陟之典則不得不講究丈量之術法箕之規孜孜
親察以求精審必無虛實相蒙之患矣
或曰守令誠心為民則論報上司多得災結或以給
災或防民役或補公用何可一切目之以私用乎
荅曰論報多得災結皆是有形勢之守令也守令無
勢則其民獨不可霑惠乎民知私惠出於守令徒感
其倅不感國家此乃人臣掠美市恩歸怨國家者也
防役之說尤極無識百姓食王之土應國之役此豈
官長所可代防者耶今不知均役之道反喜代防之
政守令營求非道之譽百姓希望分外之惠上下交

市風習日悪此乃吏道中蟲賊也補用公費之說鄙陋甚矣凡百公用皆當酌給何可使之自備乎近来至有取其家財以補民役而御史褒啓者此固浮虛無實之譽不足取信而設使真有此事其為鄙瑣苟且貽羞國體果如何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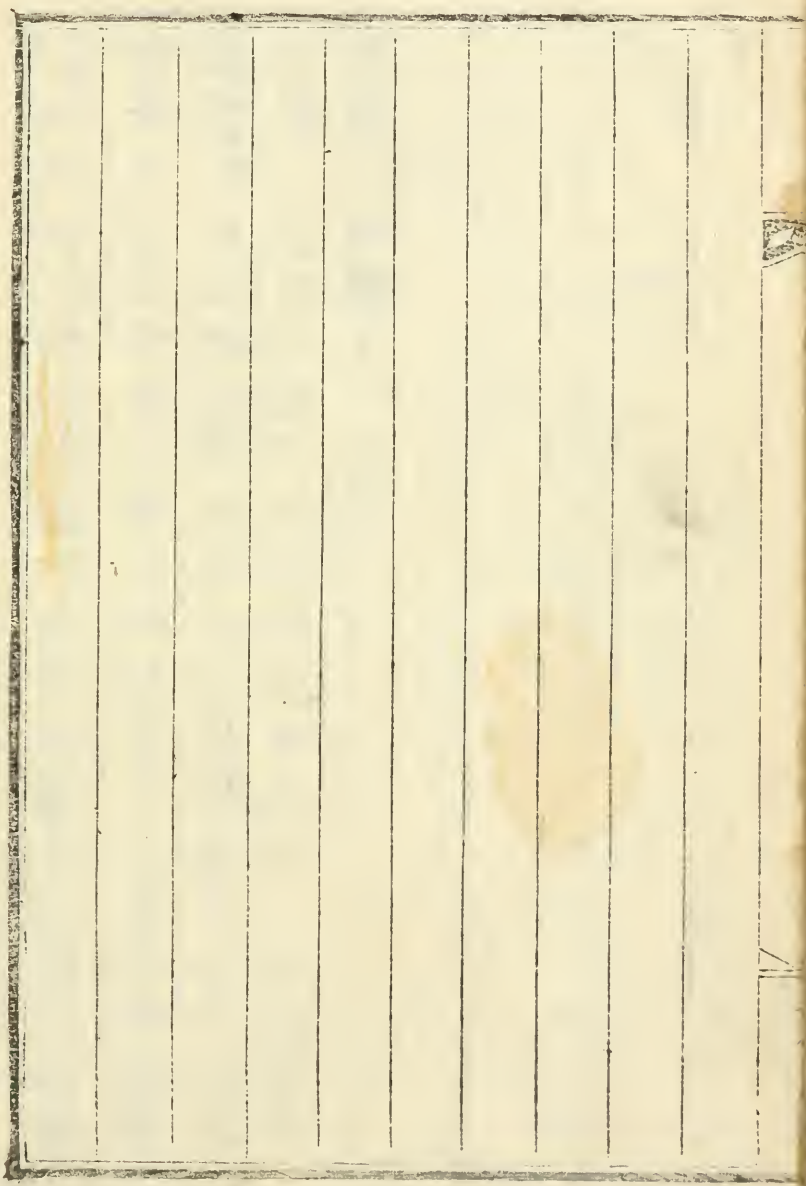
香倚齋藏